

中共辽宁科技大学委员会宣传部

2021年1—2月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学习安排意见

各分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：

现将2021年1—2月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有关事项安排如下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一、学习内容与形式

（一）集体学习

1. 2020年12月24日中央政治局民主生活会精神
2. 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》
3. 国家主席习近平发表二〇二一年新年贺词
4. 中国共产党辽宁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十五次全体会议精神

（二）个人自学

1. 深入学习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（第三卷）
2. 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
3. 深入学习《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》

二、学习要求与说明

上述学习由各二级党组织书记负责落实，中心组成员要充分利用好各种学习资料及“学习强国”等学习平台，加

强自身学习建设，并认真做好学习笔记和学习记录。各单位“读看思研”活动可参考以上学习内容。

附件：学习资料

